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988)

2025年年度股東會通知

茲通告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謹定於2026年6月17日(星期三)上午10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西城區西絨線胡同28號民生銀行東門一層第三會議室召開2025年年度股東會(「年度股東會」)，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特別決議案以*標記)：

1. 關於本行2025年年度報告
2. 關於本行2025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3. 關於本行2025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4. 關於本行2026年度中期利潤分配授權
5. 關於本行2026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6. 關於本行2025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7. 關於本行2025年度董事薪酬報告
8. 關於本行2025年度監事薪酬報告
9. 關於續聘2026年度審計會計師事務所及其報酬

10. *關於未來五年金融債券和資本工具發行計劃及授權
11. 關於選舉張震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12. 關於中國長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關聯交易
13. 關於修訂關聯交易管理辦法
14. 關於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實施辦法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行將於2026年6月12日（星期五）至2026年6月17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本行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該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本行尚未登記的H股持有人如欲出席年度股東會，須於2026年6月11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將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送達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於2026年6月17日（星期三）名列本行股東名冊之H股股東將有權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行將於2026年6月24日（星期三）至2026年6月29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本行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該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本行尚未登記的H股持有人如欲獲派發建議的現金股息，須於2026年6月23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前將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送達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於2026年6月29日（星期一）名列本行股東名冊之H股股東將有權收取股息（須待股東於年度股東會上通過）。

股利分配

本行2026年3月30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十九次會議通過的2025年度利潤分配預案擬以股權登記日2026年6月29日在冊A股和H股股東為基數，向本行股東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0.53元（含稅，下同）。以本行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437.82億股計算，本次派發現金股利總額人民幣23.20億元。連同已派發的2025年度中期現金股利總額人民幣59.54億元（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1.36元），2025年全年共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82.74億元（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1.89元）。以上利潤分配預案需經本行股東會審議通過。本次現金股利預計於2026年8月10日派發給H股股東。本行所派2025年末期普通股股息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或等值港幣支付，並為H股股東提供人民幣派息幣種選擇權，H股股東有權選擇全部（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可選擇全部或部分）以人民幣或港幣收取H股末期股息。港幣折算匯率為年度股東會會議召開當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基準匯率。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高迎欣

2026年5月28日

於本通知日期，本行執行董事為高迎欣先生、王曉永先生及張俊潼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永好先生、史玉柱先生、宋春風先生、梁鑫傑先生、林立先生及鄭海陽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曲新久先生、溫秋菊女士、宋煥政先生、楊志威先生、程鳳朝先生及劉寒星先生。

註：

1. 凡有權出席年度股東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本行股東，均可委派一位或多位人士代其出席會議及投票。受委任代表無須為本行股東。如委派的代表多於一人，委派代表時應註明每名受託人所代表的股份數目及類別。
2.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由股東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股東為法人，代表委任表格應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董事或以書面形式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簽署。如代表委任表格由股東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此代理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公證。H股股東必須於年度股東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6年6月16日（星期二）上午10時正）將上述文件送達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本行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親身出席會議，並於會上投票，而委任代表的文件將視為失效。
3. 擬出席年度股東會的股東（親身或委派代表）須於2026年6月12日（星期五）或之前，將填妥的年度股東會通知的回執以專人送達、郵寄或傳真方式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或本行董事會辦公室。
4. 股東出席年度股東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5. 如股東委派代表出席年度股東會，該代表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委任者或其法律代表已簽署的註明簽發日期的授權書或其他文件。如法人股東代表出席年度股東會，該代表必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經公證的董事會或其他權力機構通過的決議案副本或該法人股東發出的經公證的授權文件副本。
6. 年度股東會預計需時半天，股東（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年度股東會的交通和食宿及其他費用自理。
7. 有關議案的詳情，請參閱本行於2026年4月27日刊發之2025年年度報告及日期為2026年5月28日之通函。
8. 本通知內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